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14日至2026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90683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东方雪谷（天津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（环外）海泰创新大街50号8号楼C座1层101

代理机构 中科领航（天津）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8类：滑雪板边刃；滑雪板捆绑带；海豹皮（盖滑雪板用）；滑雪板底部覆盖物；滑雪板；雪橇（体育用品）；滑雪板专用袋；滑雪单板；滑雪杖；雪鞋